

关于历城区 2021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2 年 8 月 18 日在区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上

历城区财政局局长 李宗泉

区人大常委会：

我受区政府委托，结合区人大常委会专题调研中提出的整改意见，报告我区 2021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审议。

一、2021 年全区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在区委区政府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常委会监督支持下，全区各级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锚定建设“省会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区”总目标，严格落实“4433”工作推进体系的各项措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开拓创新、锐意进取、担当实干，各项工作不断迈上新台阶，较好的完成了财政收支、风险防控等目标任务。

（一）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全区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439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3.51%，增长 11.79%。实现可用财力 922575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财力 526944 万元，非税收入财力 158352 万

元，上级专款 46568 万元，体制结算 11515 万元，一般政府债券收入 50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7822 万元，调入资金 113561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调入 5058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调入 2773 万元，盘活存量资金等 60203 万元），上年结转 2813 万元。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65062 万元，债券还本支出 500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1018 万元，结转下年 81495 万元。当年实现收支平衡。

（二）全区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全区实现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080157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887616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150300 万元，上年结转 37723 万元，调入资金 4518 万元。实现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846512 万元（其中：土地出让金 708231 万元，政府专项债券 94708 万元，产业引导资金 26000 万元），上解专项债券发行登记费 123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50585 万元，结转下年 182937 万元（其中：土地出让金 108299 万元，政府专项债券 55592 万元）。当年实现收支平衡。

（三）全区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全区实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500 万元，其中：东港印务、齐鲁银行股权分红 2081 万元，国有企业上缴国有资本经营收益等 1114 万元，省级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236 万元，上年结转 69 万元。实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出 568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2773 万元，结转下年 159 万元。当年实现收支平衡。

（四）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全区实现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96027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2747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3280 万元。实现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73101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5202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7899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结余 22926 万元。

（五）全区“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全区各部门实现“三公”经费支出 566.98 万元，同比增加 17.27 万元，增长 3.0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49 万元，同比减少 1.83 万元，降低 78.8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82.99 万元，同比减少 4.46 万元，降低 0.92%；公务接待费 100.76 万元，同比增加 23.56 万元，增长 30.5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外地来济学习考察接待批次有所增加所致。

（六）政府性债务收支情况

2021 年市财政局共计下达我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150300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5000 万元。专项债券包括：郭店片区产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60000 万元，巨野河防洪综合治理工程 10300 万元，水发集团物流园区 40000 万元，港沟城中

村棚户区改造 40000 万元。以上债券资金已按规定全部拨付到项目主管部门管理使用。

当年偿还政府债务本息 28557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 5000 万元，债券付息 23557 万元。

截至 2021 年底，我区政府性债务限额 89661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70578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826032 万元。政府性债务余额 787328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12903 万元，专项债券 774425 万元，均不超债务限额。实现政府债务率 43.95%，综合债务率 64.87%。均不超 100%预警线，风险可控。

（七）“三保”支出完成情况

2021 年全区实现“三保”支出 48813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63.80%，其中：保工资支出 336457 万元，保运转支出 8485 万元，保基本民生支出 143189 万元。

二、2021 年财政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一）主动应对减收预期，确保财政收入应收尽收

2021 年，面对新冠疫情、需求收缩、减税降费等多重压力，各街道、各部门充分立足自身职能，通力合作，通过不断加大对房地产、金融、物流等重点行业欠税清缴和会计信息核查工作力度，采取对接企业解决问题、强化内部挖潜和协助开辟融资渠道等措施，确保了各项收入应收尽收。

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全省排名第五，比上年前进一个位次，全市排名稳居第三，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和税收比重全

市排名分别列第四位和第三位，分别超出全市平均水平 0.58 和 9.42 个百分点。

（二）预算管理持续发力，综合保障能力显著增强

始终把“六稳”“六保”摆在优先位置予以保障，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立足现有财力规模，持续加大对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征收和财力统筹力度，努力增加资金供给，保障了人员工资、基本运转和基本民生等支出需求。

2021 年全区实现民生和社会事业重点支出 61369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0.21%，实现民生占比超八成目标，财政保障重点民生支出能力持续增强。

（三）财政职能不断深化，服务高质量发展能力不断提升

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新增企业所得税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支持疫情防控、四季度电力保供和制造业中小微企业专项缓税等减税降费 10.2 亿元，全区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区域投资发展的吸引力、聚集力、竞争力不断增强。科学调度资金，综合运用研发奖补、增量奖励等多种手段，全力支持金融物流、科技创新等产业发展，全年共计拨付齐鲁制药、空天信息研究院等重点企业扶持、产业引导资金 9.08 亿元，兑现中小微企业贷款贴息 2941 万元，为尽快形成经济业态多元化，进一步增强我区竞争优势和收入增长后劲奠定了坚实基础。

（四）业务基础更加稳固，财税改革锐意推进

一是全面深化绩效管理。研究制定了《预算绩效信息公开办法》、《历城区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多项规章制度,组织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启动涵盖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政府专项债券等重点支出绩效评价,评价范围进一步扩展。

二是调整区与街道财力管理办法。研究制定《历城区促进街道发展若干财政管理办法(试行)》,按划分的区域分门别类核定收入增量、超收返还和欠收扣减比例,建立较为稳定的经费保障机制,确保街道能正常履行各项职能。同时建立街道新引进企业区级经济贡献补助等多元化财力奖补机制,充分激发了街道发展经济、组织收入积极性。

三是加快推进区属国有企业改革。组织拟订了《关于深化区属国有企业改革的实施方案》,聚焦城市开发运营、重点产业引领、招商引资服务、民生服务保障四大功能定位,推动区属国有企业整合重组,明确国有企业组织管理体制、选人用人方式和考核激励机制等重点任务,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助力区属国有企业做大做强。

四是调整完善投资评审管理体系和运行体系,创新实施跟踪评审,进一步提升评审质量和效率,2021年全年共计完成评审项目223个,报审值33.44亿元,审减3.29亿元,审减率9.83%。

(五)完善各项工作机制,风险防控稳妥有效

按照“全口径、全覆盖”的原则，进一步完善政府隐性债务监测排查机制，持续加大债务风险防控力度，维护全区经济健康发展。深入推进依法理财，高度重视巡察、审计结果运用，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产核资，强化财政财务法律风险事前防控，财政管理日益规范。

三、2022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2年上半年，全区共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15048万元，完成预算的52.74%，直比降低8.83%（同口径增幅1.61%），其中：税收收入584257万元，完成预算的48.25%，直比降低12.49%（同口径降低0.16%）；非税收入130791万元，完成预算的90.25%，增长12.12%。实现税收比重81.71%，比去年同期降低3.42个百分点，比上月提高0.44个百分点。

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22242万元，完成预算的63.66%，同比增加217166万元（安排2022年基础绩效和考核奖79404万元，政府债务还本付息32309万元，增加疫情防控支出20700万元，山塑补偿资金10000万元，项目占地和东西部协作7535万元等），增长72.27%，其中教育、社会保障、卫生健康和城乡社区等重点支出分别实现105065万元、57558万元、51521万元和112241万元，比上年分别增加45335万元、18556万元、28991万元和71102万元，分别

增长 75.90%、47.58%、128.68%和 172.83%，均有大幅提升。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2022 年上半年，全区实现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24509 万元，占预算的 42.45%，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115653 万元（其中土地出让金 111023 万元，同比减少 207005 万元，降低 65.09%），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123800 万元，上年结转 182937 万元，本级收入 2119 万元。实现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65471 万元，占预算的 36.55%，其中：土地出让金支出 208770 万元，主要用于东部新区安置房建设及配套道路、临港开发区土地出让金返还等支出；政府专项债券支出 136297 万元，主要用于港沟安置房、唐冶（三甲）医院等项目支出；其他支出 20404 万元，主要用于巨野河防洪综合治理、福利彩票公益金等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2022 年上半年，全区实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88 万元，为市静态交通管理运营集团支付的股权转让收入。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80 万元，其中：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54 万元，国有企业遗留问题方面支出 126 万元。

（四）社保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2022 年上半年，全区实现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59198 万元，占预算的 70.19%，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收入 22113 万元，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7085 万元。实现社保基金预算支出 39371 万元，占预算的 50.56%，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3185 万元，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6186 万元。

（五）“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上半年，全区实现“三公”经费支出 221 万元，同比减少 57 万元，降低 20.5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同比减少 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92 万元，同比增加 42 万元，增长 2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上半年新增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72 万元；公务接待费 29 万元，同比减少 96 万元，降低 76.80%。

（六）政府性债务收支情况

2022 年上半年，市财政局共计下达我区地方政府债券 127300 万元，其中：政府专项债券 123800 万元，包括唐冶（三甲）医院 70000 万元，A3 地块租赁住房试点项目 14500 万元，莲花山电缆隧道 10000 万元，临港经济开发区综合开发建设运营项目 13000 万元，历城方舱隔离点 6500 万元，浪潮产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项目 6000 万元，纵一路新建电力管沟 2600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1200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3500 万元。

上半年共计偿还政府债务本息 18448 万元，其中：政府债券还本 4760 万元，债券付息 13688 万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底，我区政府性债务余额 909868 万元，其中一般政府债券 12893 万元，专项政府债券 896975 万元。实现政府债务率 49.89%，综合债务率 68.60%，均不超 100% 预警线，风险可控。

（七）“三保”支出完成情况

2022 年上半年全区实现“三保”支出 34060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65.22%，其中：保工资支出 270233 万元，保运转支出 5828 万元，保基本民生支出 64543 万元。

四、上半年财政收支运行主要特点

（一）财税收入实现“双过半”

面对更大规模减税降费、疫情防控、经济下行等因素叠加影响，区委区政府坚定不移推进财源建设，全区上下构建起“政府领导、财税主管、部门合作、社会协同、公众参与、信息化支撑”为内容的工作体系，全面打通从信息采集到收入征管全链条工作通道，通过持续推进土地增值税税款征缴、全力清收已出让地块土地契税、全面启动房产契税助征等措施，确保了上半年收入实现“双过半”。

1-6 月份，我区共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150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52.74%，序时进度全市排名第一，比全市平均进度高 3.04 个百分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全市排名第三；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8.83%（同比口径增幅 1.61%），全市排名第五，比全市平均增幅高 1.1 个百分点；税收增幅排名第四，比全

市平均增幅高 7.74 个百分点；实现税收比重 81.71%，比全市平均税收比重高 15.16 个百分点。我区的收入进度、收入总量和收入质量三项指标居于全市前列，成绩来之不易。

（二）预算管理不断深化

一是深入贯彻落实省市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精神，全面推进改革创新，制定我区深化预算管理、绩效管理、债务管理等一系列体制机制文件，全面推动实施。二是推动部门预算改革，构建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改造、环卫保洁费用等一系列预算支出标准体系，提升部门预算编制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三是完善国库集中支付运行机制，深入推进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编制工作，健全财政资金和预算单位银行账户动态监控体系，保障财政资金使用安全规范高效。四是会同区人大财经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共同制定了预算监督三方协同机制实施方案，横向贯通人大监督、财政监督、审计监督等监督职能，形成齐抓共管共治合力，实现全方位、全过程、无缝隙阳光监督，积极促进高质量发展，助力构建新发展格局。

（三）保障能力持续提升

一是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坚持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我区 2022 年预计减退税额 63 亿元，同比增加 16 亿元，增长 34%，其中上半年办理减退税额 49.82 亿元，占全年目标 79.08%，用“真金白银”助力各类企业发展壮大。二是积极落实助企纾困财政支持政策，兑现

265 家中小微企业融资费用补贴 2941 万元，平均受益 11 万元，有效缓解了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等难题；减免 112 户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国有房屋租金 1627 万元，平均受益 14.5 万元，为疫情期间各层面经济主体健康发展提供了宝贵支持。

二是厉行节约，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通过严控预算追加、努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积极对上争取等手段，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保障能力。2022 年上半年，全区实现民生和社会重点事业支出 43005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2.35%，稳固保持占比八成以上水平。

三是深入推进财政资金统筹整合和预算单位存量资金盘活等工作，确保各项民生政策足额落实，确保区委区政府确定的重点项目顺利实施，确保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健康发展。上半年，我区共计整合涉农资金 17000 余万元，保障了农村安全饮水、重要农产品供给和产业强镇等项目的顺利推进。盘活存量资金 9600 余万元，集中用于“六稳”“六保”等民生项目。

（四）风险防控措施有力

一是按照济南市“预算绩效管理创新提升年”活动要求，进一步强化部门单位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扎实推进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工作，着重做好绩效评价问题整改，让绩效“长出牙齿”，确保财政资金“花的值、花的对、花的有效果”。上

半年，我局先后制发政府专项债券绩效评价、部门整体绩效管理辦法等政策文件十余项，组织预算单位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绩效自评项目 315 个，涉及资金 28.70 亿元；牵头实施农村污水治理等重点绩效项目评价 15 个，涉及资金 19 亿元；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推进郭店产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等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评价问题全面整改。

二是继续保持政策传导高压态势，切实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进一步加强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管理，对债券资金支持项目全部实施绩效评价，严格落实政府隐性债务化解方案，全面推进融资平台公司市场化运作，厘清支出责任，不断完善区属国有企业监管制度，确保政府债务风险可控。

三是整饬财经秩序，严肃财经纪律，始终保持敬畏，制定《历城区财政资金审批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制度办法，筑牢制度大堤。扎实推进财经秩序专项整治行动，构建严密工作机制，全面聚焦加强基层“三保”、规范国库管理等八个方面重点任务，对我区相关事项进行了全面自查自纠，对审计部门提出的债券使用等问题组织全面整改，确保不折不扣落到实处。

上半年，在区委区政府坚强领导和市人大常委会监督支持与关心下，我区财政改革与发展等工作得到有效开展。但是由于受更大规模减税降费、疫情防控等因素叠加影响，目前财税工作仍面临严峻考验，主要是我区产业结构不尽合理，财政收入对土地和房地产依赖依然过大，金融和物流等重点产业贡献相对较低，

新经济、新动能尚未形成有力支撑。财政刚性支出不断攀升，“三保”支出压力巨大，在存量资金盘活空间缩小、减税降费力度加大和财政库款全面收紧的背景下，财政收支矛盾更加突出。

五、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是大力支持高质量发展。发挥财政政策的引导、调节作用，集聚各类资源要素，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支持经济持续恢复、迈向高质量发展。坚定不移锚定建设“省会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区”总目标，加强财政资金统筹与整合，集中财力保重点、办大事，全力做好老城更新、新区提升、乡村振兴、城乡融合等“4433”工作体系资金保障，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财政力量。

二是全力保障改善民生。坚持人民至上，把民生支出作为财政保障的第一选项，大力调整支出结构，兜牢“三保”底线，确保民生和社会事业重点支出占比稳定在80%左右。通过持续推进减税降费助企纾困、落实就业优先政策、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支持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等措施，让人民群众得实惠，尽享发展成果。

三是着力保障财政平稳运行。不断完善管理机制，加大风险防控，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确保财政可持续。依法加强税费征管，提高财政收入质量，使税收比重稳定在合理水平。加强政府债券“借、用、管、还”闭环管理，确保政府债务率保持在合理区间。

四是聚力推进财税改革攻坚。扎实推进预算管理改革，全面推行综合预算、零基预算、刚性预算、绩效预算、透明预算和可持续预算。完善支出标准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规范化、精细化程度。有序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为提高工作效率提供技术支撑。扎实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全面开展全成本绩效管理、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试点，提升政府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

五是努力提升国有资产管理质效。改革行政事业国有资产、国有资本等监督管理制度，提升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能力。认真履行区属国有企业出资人职责，对标现代企业制度，继续深化改革，对企业经营发展情况进行全面绩效评价，提升区属国有企业市场参与度和竞争力。

六是致力服务经济发展。推广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提升政府对各类投资基金管理运作水平，广泛引导社会资源和金融资本更好的服务我区经济发展。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加快形成采购主体职责清晰、政策功能完备、法制制度完善、技术支撑先进的现代政府采购工作机制。全力支持新旧动能转换和经济转型发展，全面提升实体经济和金融、贸易、物流等产业对我区财税收入贡献程度。

七是坚持问题导向，做好审计问题整改。对各级巡查、审计检查发现的问题，研究制定整改方案，逐一列出审计问题、责任人、整改措施、整改时间，确保整改工作分工明确、责任清晰，

任务到人，可追溯、可问责。从体制机制、制度设计、政策执行、监督管理等方面全面剖析原因，分类提出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涉及制度不健全、政策不适应形势的，及时修订管理办法、完善相关政策；涉及政策未达到预期效果的，完善配套措施，推动政策落地见效；涉及制度执行、监管不到位不规范的，坚决予以纠正；涉及体制机制原因的，积极推动和加快相关领域改革。对审计发现的问题举一反三、标本兼治、采取能够彻底解决问题的办法，努力做到防患于未然。

2022年财政改革和发展任务艰巨、责任重大！全区广大财政干部将继续强化责任担当、积极主动作为，努力践行“严、真、细、实、快”的工作作风，扎实做好各项工作，奋力开创“省会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区”建设新局面。

2022年7月26日

主要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是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

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以往所指的“地方财政收入”“公共财政收入”或“一般预算收入”，按照2015年1月1日起实施的新预算法统一规范表述。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是指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形成的收支预算。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指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包括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七个险种。

（五）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是指各级利用预算超收收入等建立的具有储备性质的资金，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以及根据年初预算安排和平衡情况调入预算安排使用。

（六）政府债务率：是指年末政府债务余额占政府综合财力的比率。其中政府综合财力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与上级补助收入之和，减去上解上级支出后的数额。

（七）预算绩效管理：预算绩效管理是以支出结果为导向的预算管理新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有助于提高政府管理效能和建设高效、责任、透明政府。预算绩效是指预算资金

所达到的产出和结果，即利用绩效管理理念、方法等现有预算管理模式的改革和完善。

（八）民生及社会事业重点支出：是指一般公共预算中用于教育、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农林水、公共文化和体育服务、住房保障、生态环境保护等民生社会事业方面的支出。

（九）“三保”支出：是指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

（十）“三公”支出：是指各预算单位用财政性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